

证券代码：300022

证券简称：吉峰农机

公告编号：2014-048

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解除股份质押及新质押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5月26日披露了《关于实际控制人解除股份质押及新质押的公告》，经核查发现公告中“二、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”的“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”文字存在笔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原“二、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”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王新明	是	500	2016年4月25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支行	10.01%	个人融资需要
合计	-	500	-	-	-	10.01%	-

更正后“二、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”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王新明	是	500	2016年4月25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支行	10.01%	个人融资需要
合计	-	500	-	-	-	10.01%	-

公司就上述更正事项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诚挚的歉意,公司将在以后的信息披露工作中,提高工作人员的严谨性,避免类似错误的再次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5 月 27 日